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副总经理、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副总经理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陈绍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架构调整，陈绍宇先生由管理序列调整为专家序列，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仍在公司担任董事和核心技术人员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绍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本次调整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开展和公司的生产经营。

陈绍宇先生是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绍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29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089%，并承诺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其股份进行管理。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蔡幸伦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蔡幸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蔡幸伦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蔡向挺先生为父女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蔡幸伦女士作为副总经理候选人的提名、任职资格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经审阅候选人的履历等相关资料，认为蔡幸伦女士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变更审计委员会成员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蔡幸伦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王海蛟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变更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彭文平先生、吴翔先生、王海蛟先生三人，彭文平先生为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蔡幸伦女士，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3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哲学专业，2014 年毕业于香港浸会大学国际新闻专业。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于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专员。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9 月，于广州市达安创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8 月，于万联广生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副总监。2021 年 8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经理。现兼任安必平(广东)投资有限公司经理，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市达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广州检逸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王海蛟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理学、工商管理硕士。2006 年 7 月至 2014 年 5 月，曾任职于博阳生物(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联合纵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苏州龙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14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高特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兼任广东丹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辰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和合医学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博奥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尤里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鑫诺美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罗益(无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尤里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重庆高特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理，苏州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